



國立臺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推廣教育非學分班招生簡章

「完勝新媒體與社群的行銷力—概念篇」第 1 期

<本課程採線上授課>

行銷策略的影響力道，紮根於懂你的顧客、也要懂新媒體和社群

時代在改變，行銷方式也必須改變。相較於花大錢的付費廣告，新媒體與社群中的顧客主動宣傳更有說服力、更省錢、行銷策略的影響力道更強大。由於新媒體與社群平台的興盛（包含：Facebook、Twitter、Instagram、Line、YouTube 等），網路行銷的新型態商機也逐漸開始拓展，因而，近年來採納新媒體與社群平台的行銷模式變得相當重要而有利。

本期「完勝新媒體與社群的行銷力（概念篇）」課程將透過『媒體與社群運用力』、『消費者心理洞察力』、『品牌與產品數位力』三個主題 12 個小時，從相關概念介紹到實例探討，引領修課學員們掌握新媒體與社群行銷必備的基礎能力。

授課教師：臺大專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潘令妍 助理教授

教師簡介：潘令妍 助理教授（臺大國企所行銷管理組博士）曾任職於媒體業與金融業，亦曾擔任智榮基金會數據分析師、中研院人社中心博士後研究員，其研究專長包括消費者行為與心理、網路行銷、行銷傳播與溝通等。現任教於臺大專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開授課程主題包含新媒體與社群行銷、數位轉型與全通路管理、使用者研究與需求洞察等。

課程目的：本期課程藉由概念講授與實例探討，讓學員們掌握想要從事新媒體與社群行銷的三種基礎能力，進而培養學員們日後開始對市場上的行銷策略有豐沛的觀察能力、思考脈絡與實作潛能。

課程內容：詳細內容請參閱課程大綱。

招生對象：本課程適合任何想要了解新媒體與社群行銷之相關議題之學員們修習。

課程時數：共 3 次課程，每次 4 小時，共計 12 小時。

上課日期：110 年 10 月 17 日、10 月 24 日、10 月 31 日(星期日)，共三次上課。

上課時間：每周日下午 13:00~17:00。

上課方式：線上授課（採 Cisco Webex Meeting 同步視訊）

硬體需求：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體驗最佳，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次之。

建議以有線網路方式連線，避免使用公用 Wi-Fi，以免影響學習品質。

軟體支援：Windows, macOS, iOS, iPadOS & Android 作業系統。

招生人數：以 50 人為原則，未達 25 人得不開班；本學院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

※開課日前一週本學院會 Email 開課通知(或因報名人數不足的不開課通知)。

※個人如因疫情需進行隔離/檢疫/自主管理，致使無法上課者，請檢附證明文件，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保留)，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或保留。

學 費：新臺幣 9,600 元



其他優惠：◎臺大教職員工：6折。

◎臺大校友/ILO、本學院舊生、年滿65歲、身心障礙、低收入戶：折價1,000元。

註1:早鳥優惠可與其他優惠合併使用，如逾早鳥優惠日期則依原價折扣。

註2:其他優惠僅能「擇一使用」，請以優惠金額繳費，並同時提供「優惠證明」。

報名繳費：請至「臺大推廣教育網」<https://www.ntuspecs.ntu.edu.tw> 進行線上報名，可採信用卡或ATM轉帳方式繳費。繳費收據將於開課日提供；如須提前領取，請聯繫承辦人員。收據抬頭係依台端報名所填資料為準，若因故須更改請另行申辦。

結業：修業期滿，缺課次數未超過全期上課次數五分之一者，由本學院核發推廣教育證明書。

其他事項：

- (1)本班為研習班(非學分班)，不授予學分、學位證書及不發成績單。
- (2)本課程可登錄公務員終身學習時數。
- (3)本學院有權保留課程變動及時間調整之權利，課程若有變更將提前告知學員。
- (4)學費退費規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
自開班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 (i)申請退費必須附上收據正本(學員聯)及申請書，缺一不可，否則不予受理。
 - (ii)本學院退費係以支票或匯款方式辦理，受款人依開立之收據抬頭為主。
- (5)本班無補課機制，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謝絕旁聽及找人代為上課。
- (6)如遇天然災害(颱風、地震、洪水、豪雨)，臺北市府宣佈停課，當日課程原則上將另擇日補課乙次，惟時間須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
- (7)學員於修習期間應遵守本學院規定，如有不當行為、影響教師授課或影響其他學員學習。經通知仍未改善者，本學院得取消其修讀資格且不予退費。
- (8)經確定可上課之學員如經發現資格不符規定，或所繳證件有偽造、假借、塗改等事情，即取銷錄取資格或開除就讀資格，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證明。如係在取得後始發覺者，公告並勒令撤銷核發之推廣教育證明書。
- (9)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
- (10)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本學院保留隨時修改之權利。

有關本課程詳情，請洽詢 02-2362-0502 分機 215 陳先生

E-mail: yingchieh@ntu.edu.tw



「完勝新媒體與社群的行銷力—概念篇」

課程大綱

授課教師：臺大專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潘令妍 助理教授

上課日期：110年10月17日、10月24日、10月31日(星期日)，共三次上課。

上課時間：每周日下午13:00-17:00，每次4小時，共計12小時。

※本課程將全程以 Cisco Webex Meeting 視訊系統線上授課

日期	主題	內容
10月17日(日)	媒體與社群運用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傳統行銷 vs. 新媒體與社群行銷 2. 自媒體 (Owned Media)、付費媒體 (Paid Media)、贏來的媒體 (Earned Media) 3. 當紅媒體與社群平台介面與型態剖析
10月24日(日)	消費者心理洞察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數位環境下的消費者心理和行為 2. 解構當紅媒體與社群平台中的消費者樣貌 3. 用數據傾聽消費者不一定會說出口的話
10月31日(日)	品牌與產品數位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勾勒品牌與產品的數位輪廓 2. 視覺圖像化與影音塑造 3. 打造品牌與產品的虛擬互動與體驗

※本學院保留課程安排及師資調整異動之權利，授課日期、時間、地點或單元主題如有調整將會另行提前通知。